

证券代码：000669
债券代码：112276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债券简称：15 金鸿债

公告编号：2018-044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2018年5月15日，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相关媒体报道了公司关联方中国国储能源化工集团股份公司未能按时赎回到期3.5亿美元债券等相关内容，报道称，中国国储能源化工集团股份公司计划不迟于5月25日支付本金，并拥有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25亿元人民币向境外汇出资金的额度。部分网站对内容进行了转载并有涉及公司债券的相关内容，对公司债券交易及股票交易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二、澄清说明

公司在获悉上述报道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核实，上述报道中国国储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储能源”）3.5亿美元债承诺不迟于2018年5月25日到期偿还本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陈义和先生为国储能源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国储能源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与国储能源不存在任何股权关系，陈义和先生亦不持有国储能源股份。

公司与国储能源存在日常经营方面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的，必要的交易形式，并根据相关规定均履行了审批程序，关联交易往来相关交易均已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或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国储能源及其下属公司2017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或追认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是否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冀州市中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1.84	-	0.04%	否	-
	张家口国储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液化天然气	2,814.89	6,780.00	1.02%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阿尔山饮品(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存货	65.26	352	0.02%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小计		2,931.99	7,132.00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产品	张家口国储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提供劳务	8,037.68	11,400.00	2.05%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张家口国储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提供劳务	231.26	-	0.06%	否	-
	张家口国储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495.43	495.43	0.13%	否	2018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小计		8,764.37	11,895.4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廊坊市京龙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1.57	2,093.72	0.19%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张家口国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4.38	155	0.04%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北京国储中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7	-	0.01%	否	-
	中油新兴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1.05	201.05	0.07%	否	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

							露
	小计		855.87	2,449.7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国储能源下属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性往来资金占用，其中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总计为 278,627.42 元，公司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总计为 305,972.34 元。

公司与国储能源及其下属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交易对方	向对方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利润(万 元)	出售对公司的 影响	资产出售 定价原则	披露索 引
张家口国储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酒店资产	2017 年 6 月 22 日	14,760.40	3,640.31	本次出售酒店资产对公司损益将产生 4853.74 万元。	评估作价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6 月 30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售上述酒店资产的款项已经全部收回。

由于部分国内网站对相关媒体报道国储能源未能按时赎回到期 3.5 亿美元债券致使债券价格大幅下跌等内容进行了转载，并附带公司债券价格下跌情况进行类比，同时附加了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国储能源董事长的说明，致使投资者误解了国储能源与公司存在股权关系，从而对公司债券交易及股票交易产生了较大的影响。该事项对公司债券及股票交易产生的影响属于市场对相关报道的误读。

(二) 公司目前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所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5月17日